

招标编号：JHZB-0073SG060123-JW0205

投标邀请函

致贵公司：

为满足我司珈伟新能源孝感市高新区良诚汽车 1.6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工程-施工分包的采购工作，欲在国内知名厂商中选定施工承包合作供应商。招标主体为深圳珈伟绿能建设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邀请你单位参加珈伟新能源孝感市高新区良诚汽车 1.6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的投标。

一、工程概况

- 1、项目名称：珈伟新能源孝感市高新区良诚汽车 1.6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 2、项目简介：利用湖北良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面积约 14000 平方米屋顶，新建装机容量为 1.6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采用自发自用余电上网模式。
- 3、建设地点：孝感市高新区孝天工业园文昌路
- 4、并网接入方式及接入电压等级：380V 低压接入
- 5、项目工期：计划 6 月 15 日进场，预计工期 30 天（具体进场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二、招标范围：包括本项目的所有设备材料（除招标人提供组件、逆变器以外）主辅材采购；所有设备材料（含招标人提供材料）的施工安装、倒运、保管、装卸、吊装；土建工程；安装工程；调试及试验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实验报告的出具、保护定值计算、电能质量检测报告等）；并网柜设备调试报告，电缆实验报告，接地电阻测试报告，防雷接地系统工程；消防系统工程，草坪植被、绿植恢复工程；消防设备及验收工程、消缺、并网验收前组件清洗，新建清洗系统，为完成项目竣工合格验收的全部义务等，具体范围详见招标书及参考工程量清单附件及图纸资料（此工程量仅为发包方预估，请投标方自行评估计算实际工程量）。

三、承包方式：固定总价包干承包

四、投标企业的资质要求（对应标书内的招标须知）

-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及国家能源局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承装（修、试）电力施工资质五级及以上；具有光伏电站业绩。
- 2、 投标人财务、信誉等方面应具备下列条件：
 - (1)没有处于被行政主管部门责令停产、停业或进入破产程序；
 - (2)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或珈伟集团有限公司系统内单位相关文件确认的禁止投标的范围和处罚期间内；投标人没有处于被法院或银行进行财产被接管、冻结、

破产的状态。

(3) 近三年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没有经有关部门认定的因其施工引起的重大及以上质量事故或重大及以上安全事故；

(4) 未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者经营异常名录；

(5) 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 近三年内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中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有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

(7)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需提供一个不存在上述 3 种情形的声明函并附对应网站查询结果截图

(8)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项目经理要求：拟派本项目项目经理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提供本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或网上打印的社保证明）。拟派本项目项目经理须至少具有 1 个担任 10MW 以上以上光伏电站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或施工项目经理的经历，投标人须提供能证明项目经理业绩的证明文件，可以是合同或验收证明或用户证明等有盖章的材料（以上材料需能体现工程名称、项目经理及单位名称），且未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项目经理（出具无在建承诺书）。

4、其他

本招标文件未规定的相关内容参照现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五、投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文件的要求：本次投标为电子标书，投标文件应经济（价格）标，所有的投标文件均需有效的签字盖章。

六、投标文件接收信箱及截止时间：

招标邮箱 zhaobiao@jiawei.com，投标截止时间 2023 年 06 月 06 日 16 时整

七、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6月07日10时

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松坪山朗山路 11 号同方信息港 A 座 601

八、标书的售卖和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本项目标书不进行售卖及本项目无需投标保证金。

九、履约保证金/履约保函

中标人需在确定中标之日起 7 日内，需向招标方缴纳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中标金额 2%），该履约保证金在项目并网竣工验收并竣工结算完成后 30 日内退还（无息）。

投标单位确认回函盖章处

招标人：深圳珈伟绿能建设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3 年 06 月 02 日